

#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普委〔2023〕15号

签发人：姜冬冬、肖文高



##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普陀区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人民政府：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普陀区委、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聚焦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为普陀建设“创新发展活力区、美好生活品质区”提供坚实法治保障。现将本区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负责人 2022 年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情况

（一）强化示范引领，带头学法述法提升法治素养。区委书记

记、区长带头在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上进行专题述法，通过“口头述法+书面述法”形式，实现区管党政主要负责人专题述法全覆盖。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数据安全与个人信息保护、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主题，开展2次区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活动。

**（二）完善督察考评，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职责。**制发区级机关、街镇法治建设考核细则，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为考核重点内容，更好发挥考核“指挥棒”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推动作用。开展“履行法治建设职责”专项法治督察，由区四套班子主要领导带队，到12家单位开展专项督察，促进法治建设职责压实压紧。坚持以考促用，开展覆盖全区区管干部的依法行政线上考学、新提任处级干部依法行政任前考学。

**（三）注重协调推进，争创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标杆。**印发《普陀区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21-2025年）》，加强与法治普陀规划、法治社会实施意见、“八五”普法规划等有效衔接，确保法治普陀、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发布法治建设“两规划两意见”电子书，印发法治建设重点任务书，压实法治建设规划落实责任。区委、区政府将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作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区的“龙头工程”抓紧抓实，召开5次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创建工作。普陀区成功获

评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

## 二、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着力持续深化改革，促进政府职能加快转变

1. **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深入贯彻落实《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承接12项行政审批事项，配齐配强工作力量，确保审批工作有序正常。鼓励企业自主选择简易注销登记程序，简易注销登记公告时限由45日缩短为20日，推广注销“一窗通”平台，区市场监管局全年共办理各类市场主体登记注销4326件。

2. **构建多元监管体系。**与“饿了么”等辖区网络平台企业签订《政企共治数字化赋能合作备忘录》，合作建立“数据E通”“消保快通”政企工作平台，形成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政企协同治理机制。制定49份《随机抽查工作指引》，及时精准发布“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情况。

3. **丰富“一网通办”内涵。**全年完成16项“免申即享”服务，新增7个“高效办成一件事”，全市首发上线“长护险服务一件事”特色事项。不断上新“好办快办”服务，持续实施领导干部常态化“陪办”、全程“帮办”，政府“网办季”等机制举措。推出“AI+人工帮办”，提供24小时服务模式，实现全事项、全部门、全线上帮办服务覆盖。

4. **深化“证照分离”“一业一证”改革。**以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和优化审批服务四种方式分类推进

“证照分离”改革。推进“一业一证”改革，2022年全区25个“一业一证”行业共发放综合行业许可证1873张。

**5. 推进数字法治政府建设。**以政务信息化全过程管理和首席数据官制度为抓手，做强数据编目、归集、分析、应用管理和服务能力。加快推进“数智普陀”“智慧民政”数字化法治建设，大力开展“普陀区社区老年人应急呼叫服务项目”“普陀区精准救助数字化平台”等数字化场景建设，推动数字与民生领域深度融合。

**6.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制定《普陀区推进“人靠谱（普），事办妥（陀）”营商环境建设行动方案（2022年）》，探索在法治框架内积极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修改完善办事指南，完善行政事项办理系统，完成证明事项清理工作，进一步推动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落地落实。认真落实免罚清单工作要求，全年不予行政处罚案件共165件，适用免罚清单不予处罚案件121件。

## **（二）着力优化工作流程，促进依法行政制度更加完善**

**1. 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工作机制。**严格决策程序，实现决策事项专家论证全覆盖，推进决策事项风险评估无遗漏，合法性审核率达100%。创新公众参与形式，率先向社会公众直播决策审议过程，2022年组织本市首场向社会公众视频直播的区政府常务会议，邀请公众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4次，参与重大行政决策议题审议。

**2. 完善规范性文件管理。**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及

备案审查、报送备案工作，严格落实统一登记、编号、印发“三统一”制度。对 21 件规范性文件开展审查备案，报备率、报备及时率均达 100%。坚持起草部门初审、区府办复审的二级审核制度，对涉及市场主体的规范性文件做好公平竞争审查，审核率达 100%。

**3. 完善法治服务保障。**充分发挥区政府法律顾问专业优势，法律顾问参与办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合法性审查等各类法律事务 145 件，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 **（三）着力强化监督指导，促进行政执法质效显著提升**

**1. 丰富内容形式，积极开展法制培训。**开展新修订《行政处罚法》培训、街镇第二批行政执法事项培训、行政执法人员基础法律知识培训和行政执法监督专题培训等，全力提升全区行政执法人员和法制审核人员的理论和业务水平。

**2. 压实执法责任，加强重点领域行政执法监管。**持续推进执法责任制建设，对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公共安全的领域和事项实施严格监管，守住重点领域安全底线。坚决打击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行业违法行为，立案查处 87 件违法案件。多维度对无证行医实施打击，共出动监督员 331 人次，监督 129 户次、取缔 2 户。

**3. 强化督促指导，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召开区委依法治区委执法协调小组（扩大）会议，总结部署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抽取 7 家重点执法单位的 45 本行政处罚案卷进

行评查，并当场反馈评查发现的问题，督促其即知即改。依托综合执法系统实现执法过程信息化，督促各执法单位按照要求逐步接入全市统一的综合执法系统。

#### **（四）着力规范行政权力运行，促进监督体系更加科学多元**

**1. 加强人大、政协监督。**组织建议提案现场办理会，支持配合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实地视察活动。高度重视建议提案的办理，区政府领导全员参与研究解决方案。2022年共办理市、区两级建议提案212件，较上一年增加20.5%，办结率100%，代表委员满意率为100%。

**2. 加强政务公开。**继续组织“政府开放月”系列活动，吸引400余名社会公众代表实地参与、讨论，逾5000名网友云端观摩、互动。创新性地将“政府开放月”与人民建议征集、领导帮办等工作相结合，真正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着落”。开通“政务直播间”，年内安排13场政务直播，推广政策“云解读”、流程“云辅导”，注重加强“助企纾困”政策解读。

**3. 加强行政应诉工作。**全区行政机关负责人继续保持100%出庭，连续两年居全市首位。开展区政府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旁听、讲评“三合一”活动，副区长出庭，区长全程旁听并进行讲评。与上海铁路运输法院、区委党校共同签署《“三合一”进党校活动框架纪要》，建立常态化“三合一”活动机制。每季度通报行政应诉工作，对行政败诉案件及时研判分析。区政府全年共新收一审行政诉讼案件32件，继续保持零败诉。

## **(五)着力加强统筹协调，促进矛盾纠纷依法科学有效化解**

**1. 持续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研究制定行政复议七方面工作规范，细化案件办理流程。建设智慧复议听证室，提升复议听证的规范化和智能化水平。完成普陀区第四届行政复议委员会换届工作，在全市首创行政复议案件审议、点评“二合一”的模式，区政府主要负责人全程参加行政复议委员会案件审议并点评，法治日报等主流媒体进行专题报道。区政府全年共收到复议案件391件，受理后审结293件，其中调解终止147件，矛盾化解率达50.2%。

**2. 不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能级。**推进中以（上海）创新园公共法律服务客厅建设，打造31家片区公共法律服务客厅升级版，举办公共法律服务开放日活动。梳理法律服务“免申即享”“一件事”等事项，新增“一网通办”自管事项3项。编制复工复产法律服务包和法律指南，有力保障全区涉疫矛盾化解及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3. 充分发挥人民调解职能。**在各街镇建立“靠谱解纷中心”，打造矛盾纠纷“一站式”调处平台，通过联合接待受理各类矛盾纠纷276件，调解成功170件。区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全年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8311起，调解成功8072起，调解成功率97.12%。

**4. 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成立区疫情防控法治保障专班，对本区制定的疫情防控相关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依法依规开展疫情防控。加强城市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开展城市运行安全

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月等专题培训，年内开展应急预案演练 15 场；开展安全生产巡展、开放日和咨询日等系列活动 26 场（次），参与人数 780 人次。

## **（六）着力拓展普法宣传深度广度，促进普法与依法治理深度融合发展**

**1. 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走深走实。**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教育的通知》，形成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完整机制。开展区级法治建设专题培训、党校主体班次及重点班次学法，推动领导干部、法制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不断提升党员干部队伍法治素养。运用“上海普陀”微信矩阵等各类媒体和平台，发挥真如宪法广场、“同心法苑”等普法阵地作用，丰富学习宣传形式。

**2. 推进法治宣传教育持续升级。**开展首届上海法治文化节普陀专场活动，举办“共画中以创新同心圆”企业合规论坛，举行“‘典’燃法治氛围暨普法游戏小程序主题宣传”活动。开展区十大优秀普法项目评选、第七届“同心法韵”法治公益广告大赛，并推出 10 期“靠谱学”民法典系列公开课。推出“疫”线普法系列视频，引导群众理解、配合和支持政府的各项防控措施，线上宣传浏览量累计 10 万余次。

**3. 推进基层依法治理提质增效。**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基层治理难点，中远两湾城依法“还河于民、还岸线于民”案例入选“全国普法依法治理创新案例”。印发《普陀区关于各街



镇创建第二批“上海市法治建设示范街道乡镇”实施方案》，将示范街镇培育纳入区委重点项目。加强法治乡村（社区）建设，桃浦镇新杨村成功获评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够深入。**部分单位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系统性还不够强，缺少领导干部带头宣讲等形式的学习活动，学习宣传贯彻的实效性仍有待提升。

**（二）法治政府基层基础建设仍需夯实。**部分单位法制审核覆盖面有待拓宽、质量有待提升，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基层治理难题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的水平有待提高。**部分执法单位程序意识和证据意识较为薄弱，执法不规范现象时有发生。

**（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尚需深化。**基层行政执法力量存在经验不足、专业化水平不够、缺乏针对性指导等问题。

### 四、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提高思想认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增强学习宣传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切实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动学习成果转化为生动实践。

**（二）压实工作责任，持续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深度挖掘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亮点，积极探索法治政府建设常态化、制度化的工作机制，不断开创法治政府建设新局面。

**（三）立足强本固基，持续推进重大行政决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规范决策程序，提升决策质量，严格动态管理重大决策目录，督促落实对重大行政决策执行情况及实施效果的评估。

**（四）坚持为民初心，持续提升矛盾化解工作质效。**聚焦办案质量，强化以案释法，推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更好发挥成效，促进行政争议得到依法、公平、有效解决。

**（五）强化执法监督，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建设，探索建立覆盖区、街镇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体系。

**（六）优化服务升级，持续推进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聚焦法治公平，坚决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畅通政企社沟通合作渠道，推动长三角区域营商环境一体化发展。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员会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2023年2月13日

---

抄送：中共上海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办公室      2023年2月13日印发  
(共印33份)